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6,528,433.3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153,021,346.7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

截至2021年6月28日，公司总股本13,333.34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000,020.00元（含税），占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4.33%。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